

证券代码：835760

证券简称：ST 微网信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## 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8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006。

#### 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#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0 年 5 月 6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33.06%股份的股东连仁广先生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函》，请在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##### 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临时提案名称：《关于提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提案内容：提议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续聘期为一年，负责公司 2019 年度审计。

##### 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连仁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,492,65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3.06%，其中 10,250,000 股已委托其他股东，剩余股份数为 10,242,65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.52%。董事会认为股东连仁广先生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

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连仁广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#### 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附件》议案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函》

微网信通（北京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8 日